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18〕212号 A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332 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冯仪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重新启动 G325 复线建设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厅高度重视你们所提建议，组织了专门研究论证，认为 G325 复线（高明至新会高速公路）符合全省以及江门、佛山市经济社会和交通运输发展需要，该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。因此，在我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在开展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修编时，已同意将 G325 复线（高明至新会高速公路）纳入省高速公路网规划（修编稿）。我厅将根据全省和珠三角、江门、佛山市经济社会和交通运输发展情况，组织江门、佛山市开展项目前期研究工作，待建设条件具备时，尽快启动实施。

感谢你们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!

联系人：刘院红，电话：020-83858221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省府办公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。